

苗栗縣卓蘭鎮民代表會

第 22 屆第 16 次臨時會議事錄

卓蘭鎮民代表會 製

中華民國 115 年 1 月

苗栗縣卓蘭鎮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16 次臨時會議事日程表

日期	星期	開會時間及會議事項		備註
		上午 10:00 分至 12:00	下午 2:00 分至 4:00	
1 月 28 日	星期三	1. 報到 2. 預備會議		
1 月 29 日	星期四	1. 討論提案 2. 小組會議		第 1 次會議
1 月 30 日	星期五	1. 討論提案 2. 臨時動議 3. 閉會		第 2 次會議

地點：本會場所

壹、預備會議

日期：中華民國 115 年 1 月 28 日(星期三)上午 10 時 05 分

地點：本會議事堂。

出席：詹永光、詹秉憲、詹豐霖、詹愛純、林明聰、江文祺、胡兆烈、王俊昌、
詹偉強、詹偉廷、姜運郎

本會：王淑英、林益秀、連偉伶

主席：詹永光 紀錄：連偉伶

報告事項

王秘書淑英：簽到出席代表已達法定人數，請主席宣布開會。

詹主席永光：各位代表、秘書大家好，今天是第 22 屆第 16 次臨時會開議，主要是討論公所提案，現在開始今天的預備會議，請秘書報告。

苗栗縣卓蘭鎮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16 次臨時會預備會討論及報告資料

討論事項：

案一、追認第 22 屆第 15 次臨時會議事錄。

議決：照案追認通過。

案二、第 22 屆第 16 次臨時會議程，請討論？

說明：1/28 報到、預備會、1/29 小組會議、1/30 討論提案、臨時動議、閉會。

議決：通過。

案三、請討論 115 年本會暫定行事表？

1/28(三)-1/30(五)	代表會第 16 次臨時會
1/30(五)	鎮公所里長聯誼會
2 月	休會
3/4(三)-3/6(五)	代表會第 17 次臨時會
3/11(三)-3/13(五)	國內考察
3/20(五)	縣長下鄉座談會
3/26(四)	115 年度第 6 屆第 4 次全國業務研討會 (嘉義市船老大喜宴餐廳)
4 月	休會
4/15(三)-4/19(日)	參訪日本群馬縣上野村姊妹市
4/24(五)	鎮公所基建座談會
4/30(五)	鎮公所模範母親表揚
5/4(一)-5/15(五)	代表會第 7 次定期會(決算)、報稅
5/16(六)	代表、員工文康活動
5/28(四)-5/29(五)	鎮公所里鄰長暨調解委員文康活動
6 月	休會(畢業典禮)
7/1(三)-7/3(五)	代表會第 18 次臨時會
8 月	休會
9/2(三)-9/4(五)	代表會第 19 次臨時會
10/12(一)-10/23(五)(候選人抽籤)	第 8 次定期會(審 116 年預算)
11 月	休會
11/28(六)	5 合 1 選舉
12/1(二)	代表 4 周年慶、代表財產申報
12/2(三)-12/4(五)	第 20 次臨時會(追加減預算)
12/25(五)	第 23 屆當選代表就職典禮 選舉正副主席
12/29	關帳

議決：暫時通過，若有變更再協調時間後通知代表們。

案四：鎮公所提出公共造產基金 115 年度納骨塔 4 樓 2 期資訊管理系統建置櫃位授權經費新台幣 65 萬元之超支併決算備查案，請討論？

議決：函文公所知悉本案。

案五、之前決定 115 年國內考察至南部三日（如草案），請討論？

苗栗縣卓蘭鎮民代表會 115 年代表國內考察草案

一、目的：考察南臺灣建設作為施政建言參考，並參訪鄉鎮民代表會，以增進情誼與交流。

二、時間：115 年 3 月 11-13 日 3 天。

三、地點：南臺灣經建考察(嘉義、雲林、台南、高雄、屏東)。

四、參訪對象：北港-枋山-大林。

五、預定行程：

第一天卓蘭-北港鎮民代表會(中餐)-北門遊客中心(生態遊園-台南(宿桂田 1 泊二食))。

第二天台南-錫安山(因在山區餐點簡單)-潮州鐵道文化園區-枋山鄉民代表會(晚餐)希望 2 月 10 前將人數告知因要安排烤肉-屏東(宿茉莉灣渡假村)(2 人房各 1 床僅 13 間，其餘為 2 人 1 大床)。

或第二天台南-大員港生態(四草)-漁光島-佛光山-枋山鄉民代表會(晚餐)希望 2 月 10 前將人數告知因要安排烤肉-屏東(茉莉灣渡假村)。

或第二天台南-滿州鄉(里德社區發展協會攬仁溪生態或豬勝東文化)-枋山鄉民代表會(晚餐)希望 2 月 10 前將人數告知因要安排烤肉-屏東(茉莉灣)。

第三天屏東-花園水道博物館-雲林大林鎮民代表會-豐原-卓蘭。

六、人員：本會代表(一次統籌辦理)。

七、概算(1 人)：未參加考察活動之代表費用繳庫。

項目	金額		
早餐(第 1 天)	80		
車資(3 天)	490*3=1,470		
住宿(第 1 天)含晚餐	4,000		
住宿第 2 天	2,000		
中餐(第 2 天)	600(含飲料. 服務費)佛光山路線	400(含飲料. 服務費)錫安山路線	350(風味餐)滿州鄉里德社區發展協會
晚餐(第 3 天)	400(含飲料)		
門票	第 1 天：北門遊園 100		
	第 2 天：四草大員港(210)	第 2 天：潮州鐵道文化(100)	第 2 天：導覽費(399 元攬仁溪生態)/或斯

			卡羅走讀-豬勝東文化(300元)
	第3天：花園水道博物館 100、台灣味噌釀造文化館 120		
保險	120		
礦泉水+飲料	1200/30=40		
酒	420		
合計	9,660	9,350	9,599/9,500

八、報名及繳費截止日：2月10日(除代表外)*眷屬每人8,700元。

九、行政人員因公奉派(俟後報支國內出差旅費)。

十、本計畫經主席奉核後辦理，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正。

議決：第二天行程再與主席討論後結果再告知代表。

報告事項：

1. 本次會議依地方制度法第34條規定辦理。

2. 休會期間，主席同意鎮公所請求之墊付案：

第1案：114年12月23日卓鎮建字第1140015256號函有關苗栗縣政府核定115年度鄉道養護計畫1案經費計新台幣200萬元(瀝青5萬、(105萬側溝清淤及路容整理(含路肩及上邊坡竹木清除、除草維護綠帶)及鄉道路面養護)。

第2案：115年1月7日卓鎮幼字第1150000305號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本鎮立幼兒園景山分班、坪林分班等幼兒園圖書核定經費共計15萬元。

第3案：115年1月12日卓鎮清字第1150000516號為辦理115年度資源循環工環工作計畫經費計新台幣45萬4,485元。

第4案：115年1月13日府社老字第1150009781號函鎮公所協助辦理社區關懷據點業務運作輔導經費新台幣3萬元。

第5案：115年1月21日卓鎮民字第1150000996號為電協會核准辦理115年鄰長調解及租佃委員環境教育節能減碳宣導活動經費計新台幣13萬9,500元。

第6案：115年1月20日卓鎮社字第1150000974號函鎮公所執行115年度以工代賑經費新台幣49萬3,966元。

第7案：115年1月27日卓鎮社字第1150001230B號函有關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鎮公所辦理114學年度2歲以上至未滿5歲育兒津貼及5歲至入國民小學前幼兒就學補助行政業務費第2期新台幣4,000元。

3. 代表福利互助會自付額1個月100元，於每年1月份之研究費內扣除1年費用(100*12=1200)繳納至縣府專戶內。

4. 苗栗縣卓蘭鎮生命館選址會勘(附縣府府民生字第1140284498號函影本)。

5. 附鎮公所114年12月實際動支第二預備金明細表及報告表各1份。

【10時40分散會】

貳、大會

第一次會

日期：中華民國 115 年 1 月 29(星期四)上午 10 時 05 分。

地點：本會議事堂。

出席：詹永光、詹秉憲、詹豐霖、詹愛純、林明聰、江文祺、胡兆烈、王俊昌、詹偉強、詹偉廷、姜運郎

列席：鎮長詹錦章 民政課員朱菊景代 財行課長詹人樺 建設課長高嘉陽

清潔隊長陳富原 政風主任張哲源 公共設施管理所長陳俞宇

農業課長詹加煌 主計主任黃富業 社會課長黃石榮 人事主任徐士炫

殯葬管理所長古育澤 圖書館長熊小惠

本會：王淑英、連偉伶、林益秀、張麗娥

請假：幼兒園長李美慧

主席：詹永光

紀錄：連偉伶

報告事項

一、王秘書淑英：簽到出席代表已達法定人數，請主席宣布開會。

二、詹主席永光：經王秘書報告簽到出席代表已達法定人數，現在會議正式開始，今天的議程是討論提案、小組會議。

開幕典禮（行禮如儀）

詹主席致詞：

鎮公所詹鎮長、各課室主管及本會副主席、全體代表大家好。今天是本會第 22 屆第 16 次臨時會開議，這次會期主要是討論經費墊付追認案，各位代表對於本鎮應興應革事項，如果來不及於會前提案，也可以於臨時動議程序中提出。會期中，希望各位代表對各項議案謹慎審議並致力問政，最後祝大家事事順心如意。

討論提案

墊付款追認案

彙報一

鎮公所來文日期字號：中華民國 114 年 12 月 23 日卓鎮建字第 1140015256 號函
請求墊付內容：有關苗栗縣政府核定「115 年度鄉道養護計畫」，經費共計新台幣 200 萬元整，惠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，俟年度追加預算時辦理轉正案。
請求墊付金額：新台幣 200 萬元整。
大會處理情形：照案追認通過。

彙報二

鎮公所來文日期字號：中華民國 115 年 1 月 7 日卓鎮幼字第 1150000305 號函
請求墊付內容：有關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核定補助本鎮立幼兒園、景山分班、坪林分班等幼兒園圖書，經費共計新台幣 15 萬元整，惠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，俟年度追加預算時辦理轉正案。
請求墊付金額：新台 15 萬元整。
大會處理情形：照案追認通過。

彙報三

鎮公所來文日期字號：中華民國 115 年 1 月 12 日卓鎮清字第 1150000516 號函
請求墊付內容：為辦理本所清潔隊「115 年度資源循環工作計畫」，經費共計新台幣 45 萬 4,485 元整，惠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，俟年度追加預算時辦理轉正案。
請求墊付金額：新台幣 45 萬 4,485 元整。
大會處理情形：照案追認通過。

彙報四

鎮公所來文日期字號：中華民國 115 年 1 月 16 日卓鎮社字第 1150000712B 號函
請求墊付內容：有關苗栗縣政府補助本所辦理社區關懷據點業務運作輔導經費，共計新台幣 3 萬元整，惠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，俟年度追加預算時辦理轉正案。
請求墊付金額：新台幣 3 萬元整。
大會處理情形：照案追認通過。

彙報五

鎮公所來文日期字號：中華民國 115 年 1 月 21 日卓鎮民字第 1150000996 號函

請求墊付內容：有關電協會核准補助本所辦理「115 年里鄰長、調解及租佃委員環境教育節能減碳宣導活動」，共計新台幣 13 萬 9,500 元整，惠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，俟年度追加預算時辦理轉正案。

請求墊付金額：新台幣 13 萬 9,500 元整。

大會處理情形：照案追認通過。

彙報六

鎮公所來文日期字號：中華民國 115 年 1 月 20 日卓鎮社字第 1150000974 號函

請求墊付內容：為執行本所「115 年度以工代賑」計畫，經費共計新台幣 49 萬 3,966 元整，惠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，俟年度追加預算時辦理轉正案。

請求墊付金額：新台幣 49 萬 3,966 元整。

大會處理情形：照案追認通過。

彙報七

鎮公所來文日期字號：中華民國 115 年 1 月 27 日卓鎮社字第 1150001230B 號函

請求墊付內容：為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本所辦理 114 學年度 2 歲以上至未滿 5 歲育兒津貼及 5 歲至入國民小學前幼兒就學補助行政業務費第 2 期經費，共計新台幣 4 仟元整，惠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，俟年度追加預算時辦理轉正案。

請求墊付金額：新台幣 4 仟元整。

大會處理情形：照案追認通過。

小組會議

1. 列席者：鎮長詹錦章、公共設施管理所長陳俞宇、建設課長高嘉陽、
蔡連春估價師

二、出席者：詹永光、詹秉憲、詹豐霖、詹愛純、林明聰、江文祺、胡兆烈、王俊昌、
詹偉強、詹偉廷、姜運郎

三、地點：會議室

四、會議案由：

本會對本鎮公園用地協議價購案有明瞭之處，敬請備妥下列資料出席報告：

1. 苗栗縣內鄰近鄉鎮近年新設兒童公園土地取得樣式及情形。
2. 馬連澳道路及 10 號道路詳細徵收取得情形。
3. 估價報告書(另覓至少一間)，請估價師報告說明。
4. 不動產估價師公會協助審查估價報告書之合理性。

※ 公設所--小組會議之專案報告

114年8月因無法得知切確「市價」金額來協議價購，且為求公正委由具備專業之第三方不動產估價師(君鴻)辦理市價查估及簽證。因對簽證合理性有疑慮而成立「地價審議小組」，結論委員一致的表示地價屬「合理範圍」。

因代表對公園用地協議價購案仍有需瞭解之處，特此專案報告：

(一)、苗栗縣內鄰近鄉鎮近年新設兒童公園土地取得樣式及情形。

答：經查詢苗栗縣 18 鄉鎮，近年來提供新設兒童公園用地，除了本鎮外，各鄉鎮皆是鄉鎮公有地提供縣府興建，並無用地取得問題。(隨附苗栗縣其他鄉鎮近年取得私人地之公告土地現值、協議價購、徵收價格及毗鄰之非公共設施保留地等資料供代表們參閱—附件 1.)

因此縣府積極期盼，本鎮能儘快取得土地，提供用地完成本縣最後一哩路，興建一鄉鎮一特色公園目標。

(二)、馬連澳道路及 10 號道路詳細徵收取得情形。

答：惠請建設課課長回覆(附件 2.)。

(三)、估價報告書(另覓至少一間)，並請估價師到場說明。

答:另尋「理德」及「鼎盛」兩家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，已將查估出來簽證(附件 3.)列印給代表參閱，並附比較表(附件 4.)。

聘請「鼎盛--估價師」前來報告說明協議價購金額是如何查估出來，現場代表如有任何疑問敬請提出。

(四)、不動產估價師公會協助審查估價報告書之合理性。

答:以上 2 份估價報告書，在臨時會前有限時間內才報告完成；至於送不動產估價師公會審查，需報告書出來後，行文公會&邀請會員等等…需要作業時間，所以緩不濟急，為讓代表減輕疑慮，原另請一間，改聘請二間估價師，以便多家確認比較，先予明敘，敬請見諒。

五、附件

1. 歷年公保地協議價購及土地徵收補償市價。
2. 馬連澳道路 109 年徵收地價。
3. 估價報告書 2 本。
4. 不動產估價師估價比較表。

【11 時 50 分散會】

貳、大會

第二次會

日期：中華民國 115 年 1 月 30 日(星期五)上午 9 時 05 分。

地點：本會議事堂。

出席：詹永光、詹秉憲、詹豐霖、詹愛純、林明聰、江文祺、胡兆烈、王俊昌、詹偉強、詹偉廷、姜運郎

列席：鎮長詹錦章 民政課長李炳勳 財行課長詹人樺 建設課長高嘉陽

清潔隊長陳富原 公共設施管理所長陳俞宇 人事主任徐士炫

農業課長詹加煌 主計主任黃富業 社會課長黃石榮

殯葬管理所長古育澤 圖書館長熊小惠 幼兒園長李美慧

本會：王淑英、連偉伶、林益秀、張麗娥

請假：政風主任張哲源

主席：詹永光

紀錄：連偉伶

報告事項

一、王秘書淑英：簽到出席代表已達法定人數，請主席宣布開會。

二、詹主席永光：經王秘書報告，簽到出席代表已達法定人數，本席宣布開會。

代表提案

代表提案第 1 案

類別：建設

提案人：詹偉強 連署人：詹秉憲、胡兆烈

案由：敬請鎮公所加強宣導老庄溪食水坑段疏濬之無汙染砂土、無償提供農地改良之政策，俾擴大受益農戶，如說明。

理由：

- 一、鎮公所 115 年 1 月 8 日卓鎮建字第 1150000107 號函示確立案揭政策之推動。
- 二、政策能否有效擴大受眾群體，端賴行政機關由上而下之確實宣導，尤須透過各種媒介轉達各農戶知悉並利用，方能達到應有的預期效果。
- 三、敬請鎮公所加強宣導以落實至各農戶，並事先建立需求農戶及農地名冊，以應日後疏濬作業之推動。

辦法：如案由。

議決：照案通過

臨時動議案

臨時動議第 1 案

類別：民政

提案人：詹偉強 附議人：詹秉憲、詹豐霖、詹愛純、胡兆烈、姜運郎、江文祺、王俊昌

案由：建請鎮公所寬籌經費補助轄區高中、國中、國小學童及教職員營養午餐費並自 114 學年第 2 學期起(即 115 年 2 月起)實施，如說明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苗栗縣政府日前宣布自 115 學年度(115 年 9 月)起，與各鄉鎮市公所合作推動「營養午餐全面免費」政策。縣府與各鄉鎮市公所各分擔每餐 30 元，目標將餐費提高至 60 元，讓全縣國中小及縣立高中約 4 萬名學生享用優質午餐，並納入教職員補助。目前全縣 18 鄉鎮市已有 11 公所完成法令或計畫之修訂程序，自行實施午餐全免。
- 二、本鎮配合縣府政策，應提前做好修(制)定自治條例並送本會審議外，並將期程提早至 114 年第 2 學期(即 115 年 2 月起)實施，以儘早落實全縣統一免費，提升整體營養午餐的品質。

辦法：如案由。

議決：照案通過。

閉會致詞：

本會第 22 屆第 14 次臨時會議程已全部完成，對於本會代表建言，請鎮公所盡心執行民意之所託。最後，感謝全體代表這 3 天來全程參與，也感謝詹鎮長率領行政團隊列席，散會。

【10 時 25 分散會】

附錄 1

代表出席一覽表

職 稱	姓 名	日 期	1 月 28 日	1 月 29 日	1 月 30 日
主 席	詹永光		○	○	○
副主席	詹秉憲		○	○	○
代 表	林明聰		○	○	○
代 表	詹愛純		○	○	○
代 表	江文祺		○	○	○
代 表	詹豐霖		○	○	○
代 表	王俊昌		○	○	○
代 表	詹偉強		○	○	○
代 表	詹偉廷		○	○	○
代 表	胡兆烈		○	○	○
代 表	姜運郎		○	○	○
備 註			<input type="radio"/> 出 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請 假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缺 席		

附 錄 2 議決案分類統計表

區別	提案類別數量及討論結果統計表													
	結果	民政	人事	社會	圖書館	清潔隊	幼兒園	財行	主計	公設	建設	農業	殯葬	小計
鎮公所提案	通過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	否決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	擱置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	撤回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代表會提案	通過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	否決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	擱置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	撤回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代表提案	通過	0	0	0	0	0	0	0	0	0	1	0	0	1
	否決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	擱置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	撤回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臨時動議	通過	1	0	0	0	0	0	0	0	0	0	0	0	1
	否決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	擱置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	撤回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合計	1	0	0	0	0	0	0	0	0	1	0	0	2	
分析	通過		2	否決		0	擱置		0	撤回		0		